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于会议召开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共计11位，持有的股份合计为8866.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100%，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唐圣卫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2. 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2,956 万股（未考虑本公司 A 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数的 25.00%。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额度范围内，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股票数量，其中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如有）不得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3.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战略投资者（其中包括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等）等创业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4. 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以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授权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在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中国证监会与深交所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5. 发行方式：（1）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2）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资金申购定价发行；（3）向战略投资者配售：授权董事会与公司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是否向战略投资者配售及办理与战略投资者配售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战略投资者签署配售协议等。如向战略投资者配售的，则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总量不得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4）授权董事会与公司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是否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办理与超额配售的全部相关事宜。如董事会依据授权最终同意主承销商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则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5）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其他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6.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7. 发行与上市时间：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十二个月内发行；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8. 拟上市地点：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9.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关于填补公司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9,127,481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关联股东唐道远、唐圣卫、张勇、王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次发行并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四、《关于全体股东同意并委托发行人代为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主承销协议等文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8,66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

二十六、《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481,133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关联股东唐道远、唐圣卫、张勇、王斌、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后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唐圣卫" (Tang Shengwei).

唐圣卫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唐道远

唐道远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 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张勇

张 勇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 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王斌

王斌

2021 年 4 月 17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左彩燕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 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安徽海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欧元素

欧元素

2021 年 4 月 17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程立松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黄定志

黄定志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游瑞生

游瑞生

2021年4月17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本页无正文, 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杨学斌

杨学斌

2021年4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字/盖章页)



股东签字/盖章:

张臣华

张臣华

2021年4月17日

FICP